



佛學二慧

褚柏思

一、引言

慧，一般的解釋，與智通；或合稱之爲智慧。孟子曰：「雖有智慧，不如乘勢。」在佛典中，慧，爲梵語「般若」之義譯，與智有別。瑜伽論記云：「梵語般若，此名爲慧；梵語若那，此名爲智。」大乘義章云：「知世諦者，名之爲智；照第一義者，說之爲慧。」因此，可以說：慧與智，分言之，則有異；通言之，可無別。佛典中，通用不分別者，亦甚多。

三慧，是佛典中的一個術語。成實論二十二云：「一、聞慧，依見聞經教而生之智慧；二、思慧，依思惟道理而生之智慧；三、修慧，依修禪定而生之智慧。前之二慧，爲散智，而爲但發修慧之緣；修慧爲定智，而有斷惑論理之用。」由此可知：佛家之慧學，由聞思而修禪觀之定，而得般若之慧，而獲成佛之果。此一慧學，或稱般若學，分說之有三：聞所成慧、思所成慧、修所成慧，故謂之爲佛學之三慧；合言之，則爲原始佛學三學之一的慧學，或稱之爲般若學。聞慧，是聲聞乘的主題；思慧，爲緣覺乘的要項；修慧，以聞思爲前導，以戒定爲內容，以慧爲目標。由聞法而助思，由思道而修定；由戒而助定，由定而生慧。基此，以述此佛學之三慧。

二、聞所成慧

「由聞知諸法，由聞遮衆惡，由聞斷無義，由聞得涅槃。」

這是佛典中讚歎聞法的功德頌。聞，從那裏聞呢？龍樹菩薩說：

「由三處聞：1. 從佛聞法；2. 從佛弟子聞法；3. 從經典聞法。」

受、想、行、識。

五蘊熾盛苦，是苦惱的總體。何謂五蘊？五蘊，就是：色、

苦，是逼熾的意思，逼切身心而致困惱不安。佛會說種種苦的分類；但從人類的立場來說，最切要的是八苦。爲一目了然計，表之如次：

(1) 苦 諦

所求不得苦——對外物所引起的
恩愛別離苦——對社會所引起的
怨憎聚會苦
老苦
死苦
病苦
生苦

對身心所引起的

一二兩處之間，是耳聞語言的開示，所以，經上說：「此方真教體，清淨在音聞。」第三處之間，是佛滅度後，聞法的唯一途徑。在佛教乘中，有所謂聲聞乘者，本指原始佛教時，佛的弟子，親聞佛陀說法者。釋迦成佛後，即至鹿野苑，爲僧行陳如等五比丘，說四聖諦法，成了其後聞慧的寶典。賢首宗稱之爲小教；天台宗擴大其範圍，稱之爲三藏教，因爲：經律論三藏，是聲聞弟子結集的。

四聖諦法，是苦、集、滅、道。諦，真實不虛之義。見此真實道理者曰聖者；否則就是凡夫。其要義，分說之約如次：

苦

集

滅

道

色蘊的色字，其定義是「變礙」。有質礙，就是有體積而佔有空間的；有質礙，就是可分析的。換成現代語，就是物質。

受蘊的受字，其定義是「領納」。心對境界的感受。

想蘊的想字，其意義是「取像」，內心就攝取境相。

行蘊的行字，其意義是「造作」。在對境而引起心動時，心就採取行動來對付，如經過心思的審慮、決斷，發生語言的、身體的行動。因此，凡以意志為中心的活動，所有一切複雜的心理作用，除了受想以外，一切總括在行蘊裏。

識蘊的識字，其意義是「了別」——明了、識別。識蘊，一般多說之為六識（唯識家詳之為八識，加第七的末那識，第八的阿賴耶識。）其目為：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。此六識，由六處來顯示，六處是：眼處、耳處、鼻處、舌處、身處、意處。此六處，又名六根。六根能攝取六種境界，就是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。

總之，色是物質的，受想行識是精神的。人類的八苦，離不了五蘊，亦不外乎身心的活動，物質的與精神的。其餘七苦，一望而知，或不須多所解說。

(2) 集 諦

集，是為因緣而生起的意思。集什麼呢？集「業」。業，是為善為惡的行為——表業，又從善惡的行為引起潛力——無表業。因業力的積集，而召致了苦果。業，為什麼生起呢？由於「惑」。惑，是迷惑，是煩惱的通稱。因此說：業力的招感苦果，是煩惱的主要的力量。煩惱對於業，有二種力量，一是發業力，二是潤生力。由於煩惱的發業與潤生，在因緣會合時，才有業種的招感苦果。

業，有二類的三業：一、身語意三業，是從業的所依分類的；二、善、惡與不動的三業。什麼是不動業呢？這是與禪定相應的業。禪定的特徵，是不動亂，所以業也叫不動業。這種不動業，能招感色界及無色界的生死；而善、惡業，則是專指能招感欲界生死的業力。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，合稱三界，是衆生活動的

三大區域。在這三界以內，永遠是生死輪迴的。

煩惱，分類繁多；但，貪、瞋、癡是其根本，所以叫做三不善根，由它衍生出種種煩惱，如愛、染、求、著、慳、詭、慢、掉舉等是貪類。忿、恨、惱、慢等是瞋類。見、疑、不信、惛沉、忘念、不正知等是癡類。這煩惱的三大分類，是約欲界，尤其是約人類而說的。如在色界與無色界，瞋就不會生起了。所以，佛在統攝一切衆生所有的諸煩惱中，又另有「見、愛、慢、無明」四煩惱之說，如照西方哲學術語說：「知」的謬誤是「見」，「情」的謬誤是「愛」，「意」的謬誤是「慢」；而「無明」為一切煩惱的總相。

每一煩惱，都有發業與潤生的功能，也就都有集起生死的力量；而無明為其根本。解救之道，主要是智慧的力量。業盡而死亡，但業不會失壞，遇緣仍可引發另一業系，展開另一新生命。衆生，就是這樣死生、生死，永遠的相續下去，成為生死流轉，迄無了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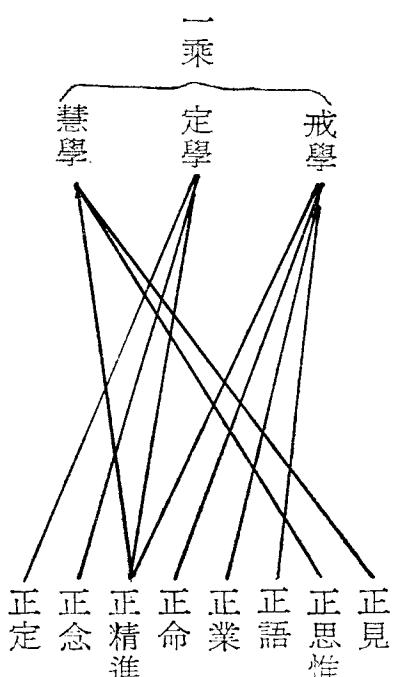
(3) 滅 諦

滅諦有二義，一為滅除，二為寂滅。滅除了苦的根源，才能解脫生死苦，實現涅槃的寂滅。前面已經說過，苦的根源是煩惱；有了煩惱，就會發業潤生。如斷了煩惱，即使有無量業種，也不能潤生再起作用。所以，佛說：要滅除生死苦，應先滅惑——煩惱；如惑滅，就不致於再造業了！

把煩惱徹底滅除了，始能證得涅槃的寂滅樂。涅槃寂滅，是現實所證驗的，並非推到死了以後。內心的煩惱滅除了，直覺到無障無礙，平等不動，自在的聖境，這就叫做寂滅。所以，經中說：「離無明故，慧得解脫；離貪故，心得解脫。」

(4) 道 諦

道諦，是什麼呢？佛常用的是八正道，但亦通於三學，而歸於一乘。楞伽經云：「唯有一大乘，清涼八支道」。為了醒目，表之如次：



一乘的內容，畧分之爲三學，詳分之爲八正道。正語、正業、正命，攝之爲戒學；正念、正定，攝之爲定學；正見、正思惟，攝之爲慧學；正精進，通於三學，爲三學所共基。在三學中，慧學最後；在八正道中，正見、正思惟最先，這樣說明了慧——般若，在佛法中，是領導者，也是完成者。照另一意義說：戒學以修身，定學以修心，慧學以一貫之，戒學少不了慧學，定學亦離不開慧學。詳細點說，戒學少了慧，便是一個徒具形式的戒；定學離開了慧，可能逐漸演變爲外道禪。所以，般若經稱般若爲「佛母」，他經亦說：「般若波羅蜜能生諸佛」。綜之，般若不僅爲戒定所共基，且爲三乘所共學。本此，始可以說：出世聖法的特質在般若！

三、思所成慧

思，在中國學術中，亦有其重要意義。最早，孔子說：「學而不思則罔，思而不學則殆」；學與思，好像聞與思一樣。「下學而上達」，「朝聞道夕死可也」，學與聞，深入點說，都須與思考、思想相聯繫。孟子予以補充說：「心之官，則思」，這樣更有心性學與形上學的意義了！

思所成慧，在佛教，是緣覺乘的要項。緣覺乘，由於思惟緣起的道理而悟道。緣起，是佛在菩提樹下思惟證得的。佛開示緣起時，總是說：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。謂無明緣行，行緣

識，識緣名色，名色緣六處，六處緣觸，觸緣受，受緣愛，愛緣取，取緣有，有緣生，生緣老死。」此十二支的因果相生，是緣起的事實，或緣起的序列。而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」，乃是緣起的法則。緣起法，與四諦法是相通的。緣起法，著重於豎的說明；四諦法，著重於橫的分類。

「思所成慧」的思，是上承「聞所成慧」之聞慧，而進行思考的。因此，「聞所成慧」所聞的三藏經典——經律論，也是一思所成慧」，所應思考的材料。此外，止觀的觀，觀相或觀想的觀，亦都有助於「思所成慧」。

中國禪宗初祖達摩，於嵩山少林寺，面壁九年，不單是修禪定，也是思與觀。由「思」，以助「修」。其後，四祖勸人「莫作觀行，亦莫澄心」，表面上，似乎是少了聞思修；但實際上則不然，因爲四祖已明言：「河沙妙德，總在心源」，如能明心，何必聞思修！又說：「境緣無好醜，好醜起於心；心若不强名，妄情從何起？」妄情不起，何必聞思修？四祖所說的，類似「常住法身」。如果是「常住法身」，那裏還需要什麼聞思修以成慧呢？如果不是「常住法身」，自然還是要從聞思修上以成慧，以除煩惱，以治妄情了！

四、修所成慧

修，主要爲修定。修定之前，必須修戒。因爲「定」屬於色無色界的善法；如心在欲事上，不離欲界的惡不善法，是不能進入色界善法的。在應離的欲及惡不善法中，欲是五欲——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；惡不善法是五蓋——欲貪蓋、瞋恚蓋、惛沉睡眠蓋、掉舉惡作蓋、疑蓋。何以叫做蓋呢？因爲這些都是覆蓋淨心善法的，對修習定慧的障礙極大，所以叫做蓋。怎樣去對治五蓋呢？對於欲貪蓋，應修不淨想；對於瞋恚蓋，應修慈悲想；對於惛沉睡眠蓋，應修警覺想；對於掉舉惡作蓋，應修無我無所有想；對於疑蓋，應修無我無所有想。

惛沈睡眠蓋，應修光明想（法義的觀察）；對於掉舉惡作蓋，應
修正思想；對於疑蓋，應修緣起想。

修習禪定的目的，在發真慧。因此這樣的禪定，又叫做定（心）增上學。關此，佛多開示「不淨觀」及「持息念」。此二者，古時名之爲二甘露門。其後，阿毘達磨論師，加上「界分別」，稱爲三度門。古師又有將佛說修定法集爲五停心者，玄奘大師譯之爲五種淨行，就是：以不淨觀治貪欲，慈悲觀治瞋恚，緣起觀治愚癡，界分別治我慢，持息念治尋思散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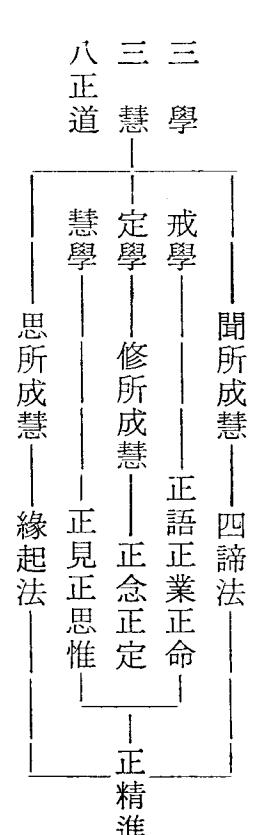
持息念，俗稱數息觀，又叫做六妙門：1. 數 2. 隨 3. 止 4. 觀 5. 還 6. 淨。其中的止與觀，後來成爲天台宗的重要行法。修定與修觀，有什麼分別呢？對於所緣的境相，予以觀察思惟，就是修觀；如依之而攝心不散，心住一境，便是修定。

定境由淺入深，階位不一。一般說來，多謂之爲「四禪八定」，四禪是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；八定，於四禪之外，再加：1. 空無邊處定，2. 識無邊處定，3. 無所有處定，4. 非想非非想處定。在修習禪定的過程中，能攝心便能得正定了。

止與觀亦不同，止是安心一境而不散亂，觀是周遍尋思，周遍伺察。若修習止觀，應先修正。至於定慧、禪慧，亦應先修定或禪。一般說來，聲聞法，多修不淨觀與持息念；大乘教，多修念佛與念息。總之，修禪定，不修觀慧，是不能解脫生死的。所以，談禪必說禪慧，說定必稱定慧。因而總之爲「修所成慧」。

五、結語

佛法，或說之爲教理行證，或說之爲信解行證，但其主旨與目的，都在行證。證，不是憑空而得的，那就是離不了聞思修三慧。現證慧，由修所成慧而來；修所成慧，是與定相應的觀慧。修，不是盲修，是從閱讀經典的「聞」，對法義的深刻「思」，惟周密觀察，審慎抉擇，所得的智慧，積聚而成「修」。聞思修是一貫的，也是一致的。系統的敘述，則爲十法行：「一書寫，二供養，三施他，四若他誦讀專心諦聽，五自披讀，六受持，七爲他開演文義，八諷誦，九思惟，十修習。」



佛法，要依佛的開示而修習，尤其是三慧的修學，非從聞思修三慧入手不可。由聞思修而成慧後，慧即般若。般若，一般說來，有三種：現證慧，是實相般若，是勝義般若；修思慧，是觀照般若；思聞慧，是文字般若。修學般若的程序，應從文字般若的「聞」與「思」開始，進而始是「思」與「修」。

以上，都是上求菩提，覺己的大事，至於下化衆生，覺人的大事，則是六度萬行的菩薩道。覺己，須從智門入，須從聞思修而成三慧，覺人，須從悲門入，須從六度萬行以普度衆生。這是分說，但非絕對的兩邊，佛法是中道的，因而從智門入的，其智慧，不僅光明自己，亦能利益衆生；從悲門入的，其六度，有施戒忍的利他，亦有定慧的自利。

總之，佛法無邊，各有殊勝；但，般若爲諸佛母。在一切無漏功德中，「般若波羅密，最尊最第一，解脫之所依，諸佛所從出。」（成佛之道一四〇頁）般若是慧，或說之爲佛學的三慧，包括了智門，亦充實了悲門。